



资料图片

区教体局打好深化集团化办学“组合拳”

系统设计 科学布局 试点先行 量质并举

为进一步推动“双减”政策落地见效,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,郑东新区教体局确立了“系统设计、试点先行、量质并举”的工作思路,打好深化集团化办学“组合拳”,创新办学模式和管理体制机制,扩大优质教育资源供给,办好老百姓家门口的好学校,不断满足人民群众对优质教育资源的需求。

记者 马燕 王阳



资料图片

立足全局,科学谋划 全方位构建发展格局

精准顶层设计 教体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〈关于深化教育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〉》、《河南省教育厅等五部门〈关于进一步深化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改革的指导意见〉》和《郑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〈关于印发郑州市深化公办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,结合区域教育发展基础和现状,制定并印发了《郑东新区深化中小学集团化办学实施方案》,为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举旗定向、谋篇布局,为教育集团科学健康发展科学筹划、精心部署。

强化组织领导 成立以管委会副主任李秋红为组长、教体局主要领导为副组长、区直7个部门为成员单位的领导小组,明专人履专责,做到各司其职,密切配合,形成工作合力。坚持“系统设计、科学布局、试点先行、量质并举”工作思路,以集团化办学改革为重要抓手,充分发挥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带动作用,创新办学模式和管理体制机制,积极稳妥推进集团化办学,全面提升集团化办学质量。

加快工作推动 7月14日,教体局成功举办了集团化办学推进会,进一步明确扩优提质发展方向,推进学校间师资共享、学生共育、资源共建、协同发展。力争“十四五”期末,培育创建不少于20个质量过硬、特色鲜明、品牌彰显的教育集团,形成集团化办学的良好发展态势,区域优质教育资源显著增加,基础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水平整体提升,基本实现“让每个孩子均等享受优质教育”的目标,辖区群众对教育的获得感、幸福感更加充实、更有保障、更可持续。郑东新区集团化办学工作受到社会广泛关注,各大主流媒体纷纷进行宣传报道。

内培外引,辐射带动 三原则促进协同发展

坚持“建一所优一所”原则 探索引入名校资源,以“优质校+新建校”模式,助力新建校高起点办学。原则上新建公办学校全部纳入集团化管理,力争“建一所,优一所”。

坚持“带一所强一所”原则 以扩优提质为目标,优化区域教育资源配置,以“优质校+潜力校”模式,在办学理念、学校管理、教育教学等方面带动潜力学校快速提升。

坚持“一集团一特色”原则 鼓励支持

教育集团发挥优势、办出特色、创新发展。尊重保护集团内每一所学校的传统特色课程和优势品牌项目,实现各美其美、美美与共。在精准分析、先行试点的基础上,郑东新区以区域内的优质学校为集团牵头校,统筹安排若干所相邻的潜力校和新建校作为集团成员校,组建了郑东新区外语学校教育集团、郑东新区聚源路小学教育集团、郑东新区春华学校教育集

团、郑东新区文苑学校教育集团4个紧密型教育集团。在引进清华大学附属中学、河南省第二实验中学、河南大学附属学校等这些在全国、全省领先的优质品牌的基础上,充分发挥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学的示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,将郑东新区永丰学校托管给郑州市第四十七高级中学进行管理。合作期间,学校更名为郑州市第四十七中学郑东思贤学校。

共联赋能,提质增效 六举措促进量质并举

构建“共生式”集团文化,实现共同发展 各教育集团围绕“共商共识、共建共享、共进共融”开展合作,实现集团校内部优质教育资源的辐射推广与合成再造,持续缩小牵头校与成员校在办学条件、管理水平、师资力量、教学质量等方面的差距,有效化解优质教育资源不平衡不充分矛盾。构建开放高效的集团化管理模式,推进集团在课程建设、队伍建设、教育管理、考核评价等方面深度融合,实现管理共建、文化共育、资源共享、质量共升、发展共赢。

建立“赋能式”管理机制,激发办学活力 依法赋予教育集团更多的人权事权财权和内部管理权,鼓励集团建立现代学校管理制度。保障教育集团办学自主权,将学校执行校长提名聘任权、内设机构设置权、办学经费使用权、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权、特色课程开设权等权力赋予学校,实现责权有效统一,释放教育集团办学活力。规范学校考核评比,减少行政干预,把校长、教师从与教书育人无关的不合理负担中解放出来,让校长放手办学,

让教师专心教书。

打造“内涵式”发展格局,共享优质资源 构建集团课程体系,开发、共享、配送优质课程资源,为学生提供更为丰富、更具价值的学习内容。聚焦学生发展核心素养,积极推进课堂教学改革,提高教育教学质量。建立课堂教学共研机制,集团校在教学计划制定、教学常规管理、教研活动开展、教学质量评价等方面协调一致、同步推进。以先进文化引领集团内涵发展,充分挖掘地域文化、传统文化、红色文化内涵,突出“一校一品”,形成兼容并蓄的集团文化。

探索“贯通式”培养模式,实施衔接课程 鼓励教育集团打破学段壁垒,开展贯通式培养、集团内直升等方面的改革试点。通过规划实施小初衔接课程与教学,探索小学和初中贯通式培养的教育模式,实现学段间的无缝对接和顺畅过渡。教育集团招生严格按照招生政策规定,招生计划、招生范围、招生方式由教育行政部门确定。在条件成熟的情况下,对符合直

升入条件的小学应届毕业生,可考虑在符合招生原则的前提下直接升入集团内的初中学校。

实行“首站式”教师培育,推进轮岗交流 建立集团内人才储备和交流机制,探索集团内新招聘教师在牵头校接受为期1~2年“首站式培育”的模式,通过轮岗、走教、兼课等方式,推动集团内教师和管理人员有序流动。探索在集团内统一职称评审,职称评聘向跨校任职、兼课、指导的干部和教师倾斜。发挥名优教师的辐射引领作用,建立大教研组、大课题组、名师工作室、名班主任工作室等多种形式开展教育教学研究工作。

建立“阶梯式”激励机制,促进担当作为 采取“以奖代补”方式,对办学成效突出的教育集团予以奖补,奖补资金主要用于集团内干部教师培训、课程开发、质量监测、校园文化建设、聘请专家等活动。探索试行教育集团总校长岗位绩效工资制,促进校长担当作为,形成教育家办学的激励机制和政策导向。